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

當局就小組委員有關西九龍文娛藝術區 發展計劃的要求的回應

背景

小組委員會秘書處要求當局 -

- (a) 對小組委員就政務司司長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一日的發言提出的問題，提供書面回應；和
- (b) 提交文件說明西九龍文娛藝術區（「西九」）發展計劃的最新情況。

本文件旨在回應上述要求。

最新情況

2. 在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一日的上一次小組委員會會議上，政務司司長宣佈了政府就「西九」計劃的立場。政府的立場並未改變，我們現正確立新諮詢委員會的架構，和籌備成立該委員會，並會於短期內作出公佈。

3. 就小組委員提出的問題，下文詳述政府在各有關方面的回應。

文化及藝術政策

(問題 8)

4. 我們在發展文化藝術方面的政策，是創造一個有利自由表達及藝術創作的環境，從而鼓勵更多社會人士參與文化藝術活動。我們的政策主要包括四個元素：

- (a) 尊重表達和創作自由；
- (b) 提供公眾參與和接觸文化藝術的機會；

- (c) 鼓勵多元均衡發展；以及
- (d) 提供各類空間和條件，以建立健康的文化藝術環境。

5. 我們的文化藝術政策符合文化委員會（文委會）在二零零三年四月向政府提交的政策建議報告中所提出的六項整體原則和策略。該六項原則分別是“以人為本”、“多元發展”、“尊重表達自由、保護知識產權”、“全方位推動”、“建立伙伴關係”及“民間主導”。文委會的政策建議報告涉及多個範疇，包括香港文化定位、文化藝術教育、文化設施、資源調配及架構檢討，以及長遠文化圖景。報告就宏觀政策及執行策略提出超過 100 項建議。政府現正逐步落實和跟進其中大部分建議。

「西九」的目標

(問題 8)

6. 政府推動「西九」的政策目標，是發展一個世界級的文娛藝術區 - 一個既匯聚本地文化特色和文化傳統，又能開拓國際視野的新天地，以豐富香港及鄰近地區人民的文化藝術生活、創造就業機會、促進旅遊業發展，以及使香港成為世界級的文化大都會。上述目標與我們現行文化藝術政策是相輔相成的，也符合文委會對香港文化的定位和願景，即成為中國最能與國際接軌的現代化大都會。事實上，文委會已清楚表明支持「西九」發展，並認為這是發展香港文化藝術的千載難逢機會。

「西九」的基本概念

(問題 11 和 12)

7. 在制訂「西九」的未來路向時，我們會依循下列的基本原則：

- (a) 我們的目標堅定不移，就是要發展一個世界級的綜合文娛藝術區，以滿足市民的願望。大部分市民都支持發展文娛藝術區，並且希望工程盡快上馬。這個綜合區將包括均衡的文化、藝術、娛樂、商業及住宅等設

施，並會注入旅遊元素，以吸引人流和增添區內生氣。

- (b) 我們會繼續將西九龍用地規劃為文娛藝術區。這個規劃意向已經非常清晰，為此，城市規劃委員會已經制定了分區計劃大綱草圖和定下了若干發展規範。文娛藝術區必須是綜合發展，規劃必須要有充分的協調、統一的風格，才可以令「西九」不負市民的願望，成為香港新的地標。
- (c) 我們會善用以往「西九」工作的成果，並充分參考過往所收集的市民意見和資料，繼續盡量加以利用。諮詢委員會(見第 10 段)建議的各項核心文化藝術設施，將會是我們下一步工作的重要基礎。政府將會在這些基礎上再進一步研究，以推展「西九」。
- (d) 政府會繼續探討以「公私營合作」模式推展文娛藝術區，以注入市場的創造力和活力，促進文化藝術多元化和確保文娛藝術區可長遠持續營運。
- (e) 我們會繼續秉持「以人為本」、「建立伙伴關係」和「民間主導」三項原則，發展「西九」。

8. 我們會在考慮諮詢委員會的建議後，按上述概念制訂「西九」的未來路向。諮詢委員會的建議可能會改變擬議的核心文化藝術設施，繼而影響總綱發展藍圖及文娛藝術區的發展規範。

9. 由於我們在西九龍用地發展世界級綜合文娛藝術區的目標不變，因此，我們無意把「西九」的核心文化藝術設施，分置在維港海旁。

「西九」的發展模式和財務安排 (問題 1 至 3、7)

10. 我們的首要工作是重新審視和在適當的情況下再確定「西九」的核心文化藝術設施的需要。為此，我們現正籌備

成立一個諮詢委員會，邀請具廣泛代表性的文化、藝術、娛樂及旅遊界人士擔任成員。諮詢委員會向政府提出意見時，會顧及發展和持續營運這些設施的財政影響。政府接著會根據諮詢委員會的建議，考慮「西九」的發展模式(例如「西九」總網發展藍圖和核心文化藝術設施的設計)和財務安排。

11. 在現階段，政府對「西九」的核心文化藝術設施及其他公用設施及服務的財務安排持開放態度。我們會參考政府以往曾就不同發展計劃而採取的各類模式。下文簡述這些模式的一些例子（非包括所有例子）。我們必須強調它們純屬例子，不應被視為政府認為可取或不可取的模式。其中一種模式是按傳統方法，運用公帑設計、興建、保養和營運有關設施。另一種模式是撥地予為該計劃成立的法定機構，由該機構負責興建和營運涉及的設施。該機構亦可負責設計該等設施；至於物業發展及/或其他商業活動的收入，則用作興建、持續營運和保養該等設施。另一選擇是上述兩種模式的結合：即以公帑設計和興建有關設施，而設施的營運和保養，則透過發展撥予法定機構的土地而獲取的收益，以及其他商業活動的經常收入支持。

12. 我們的願景是發展一個世界級的綜合文娛藝術區，至於發展計劃應否分階段進行，我們持開放態度。

「公私營合作」

(問題 5 和 6)

13. 我們屬意採用「公私營合作」的模式來發展「西九」，此舉將：

(a) 有助政府、私營機構與文化藝術團體藉著「西九」發展計劃，在發展文化藝術的過程中實踐「建立伙伴關係」的原則。這符合政府的文化政策，即由政府作為促進者，為發展文化藝術締造有利環境；和

(b) 藉以下方式確保「西九」的可持續營運：

- (i) 與私營機構分擔財務風險；
- (ii) 以財政自給的非政府模式，讓市場享有更大的創作及創新空間。這正是許多文化藝術工作者的訴求；
- (iii) 提供可靠的收入來源，以應付文化藝術活動的長遠規劃，使該等活動不需要和更具迫切社會需要的其他政策範疇競爭經常撥款；以及
- (iv) 減少政府與立法機關對文化事務的干預，讓文化藝術(包括「小眾」藝術)有更自由開放的空間和更多元的發展。

14. 不過，我們並無計劃邀請私人發展商發展「西九」的文化藝術設施，有關工作可交由日後為「西九」成立的法定機構負責。私營機構可按「公私營合作」的模式，為法定機構提供資本及經常資金，用以發展和營運這些設施。

15. 我們下一步的工作是就適用於「西九」整個發展計劃、個別文化藝術設施或有關的運作功能，參考本地及國際經驗，檢視「公私營合作」的各種模式。我們期望聽取諮詢委員會在這方面的意見。當然，我們亦會考慮立法會就「西九」發展模式的意見。與其他採用「公私營合作」模式的項目一樣，我們會確保發展過程具高透明度。我們相信立法會在發展計劃的過程中能擔當重要角色，特別是在稍後就擬為「西九」成立法定機構方面，立法會將負責審議和通過成立該機構的法例。

文化藝術設施的管理

(問題 9)

16. 在上一次為「西九」舉行的大型公眾諮詢中，我們注意到部分藝術工作者希望與文化藝術場地建立更密切的伙伴關係，也希望政府管理的文化藝術場地的經營模式有所改變，以增加靈活性，更積極地回應市場情況。

17. 我們傾向在一個獨立法定機構的管理下，採用「公私營合作」模式發展「西九」內的文化藝術設施，以積極回應藝術工作者的訴求。我們希望為藝術工作者和市民提供更多選擇、借助私營機構的革新概念和創意，以及利用靈活手法引進不同的管理專業知識來管理和營運文化藝術場地。這也符合我們鼓勵多元發展的原則。我們不會把政府現時管理和營運文化藝術設施的模式，沿用於「西九」的文化藝術設施。我們的意向是將上述職能授予為「西九」成立的法定機構。

18. 同時，表演藝術委員會(政府為跟進文委會建議而成立的三個委員會之一)正為改善現時表演藝術界內的軟件而努力。在二零零五年底，該委員會發表了一份諮詢文件，提出多項建議，包括引入場地伙伴計劃，以改善場地管理者與藝術工作者的伙伴關係。有關諮詢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結束，表演藝術委員會現正分析所收集的意見，預計在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向民政事務局局長提交建議。

19. 為提高彈性和進一步協助中小型演藝團體，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經表演藝術委員會同意後，現正制訂新的計劃，以便康文署舉辦的文化節目可在非政府演藝場地舉行。

20. 康文署和民政事務局轄下的有關委員會，將會繼續研究各項措施，使政府管理的文化藝術場地更有活力和更為靈活。

諮詢委員會和其轄下的三個小組 (問題 4 和 10)

21. 正如在第 10 段所述，諮詢委員會會重新審視和在適當的情況下再確定「發展建議邀請書內」所提出的「西九」核心文化藝術設施(特別是在表演場地和博物館方面)的需要，以滿足本地文化藝術界的訴求，並吸引海外遊客。諮詢委員會須考慮到現有的文化藝術設施，並按照現行文化政策，促進新的伙伴關係。

22. 三個小組(即表演藝術與旅遊小組、博物館小組及財

務小組)會支援諮詢委員會的工作。諮詢委員會和各小組的成員，會由行政長官委任。

23. 諮詢委員會與各小組的成員，會在文化藝術、娛樂及旅遊界具廣泛代表性；我們會致力確保委員會和各小組的透明度。其中一個考慮中的方案，是舉行公聽會，讓公眾表達意見和參與。

24. 待政府考慮諮詢委員會就「西九」核心文化藝術設施的需要所提出的建議後，我們便可就這些設施的財政影響，向公眾披露有關資料。屆時，我們應掌握更多資料，考慮何時成立獨立法定機構，接替政府發展「西九」。我們會就成立法定機構的建議進行公眾諮詢，包括其角色和職能，及接替政府發展「西九」工作的適當時間。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
民政事務局
2006年3月31日